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
-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委托理财期限：175 天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益,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3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行重庆分行”)签署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客户协议书》(协议书编号: 0186292502), 出资 4 亿元人民币投资“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4 年第 011 期(产品编号: CQ012014011175D01), 期限 175 天。

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已经公司投融资及担保管理小组审议通过。

二、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对方为建行重庆分行，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人员等关系。

三、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基本说明

“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4 年第 011 期（产品编号：CQ012014011175D01）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期限 175 天，预计年化收益率 6%，建行重庆分行不提供履约担保，公司不支付理财业务管理费等费用。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二）产品说明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同业存款等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其他投资工具。建行重庆分行根据客户持有的投资本金数额、每笔投资本金的实际天数及实际年化收益率计算收益。公司的理财本金和相应的收益在产品到期后一次性支付。建行重庆分行于产品到期日后 1 个工作日内将公司理财本金和收益划转至公司协议约定账户。

（三）风险控制分析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为建行重庆分行发行，主要投资于同业存款等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其他投资工具，且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能保证本金的收回，风险程度极低。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委托理财余额为 4 亿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8 日